公司代码:600563　　公司简称:法拉电子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本报告期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192,180,340.23元人民币,加年初未分配利润4,645,553,728.39元,减去发放的2024年度股利450,000,000.00元,2025年度未分配利润为5,387,734,068.62元。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25年度末股本22,5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送红利23元(含税)的分配预案,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517,500,000.00元。利润分配后结存未分配利润为4,870,234,068.62元。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拉电子	60056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臧哲	李兰
联系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新阳路99号法拉电子董事会秘书处	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新阳路99号法拉电子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	0592-6208566	0592-6208560
传真	0592-6208555	0592-6208555
电子信箱	ZANGZHE@FARATRONIC.COM.CN	LILAN@FARATRONIC.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薄膜电容器广泛应用于新能源(光伏、储能、风电、新能源汽车)、数据中心、智能电网、轨道交通、工业控制、消费类(家电、照明等)等多个行业,是基础电子元件。未来我国薄膜电容器行业的市场竞争将从产品生产线的扩张转向技术服务的强化和品牌的提升。超薄化、耐高温、高能量密度、安全可靠性将成为主要发展趋势,简单、大批量生产将向小批量、定制化方向发展,高端产品占全部产品的比重将逐年增大。

国家发展规划明确列出重点发展的产品和技术,包括:满足新一代电子整机发展需求的新型片式化、小型化、集成化、高可靠电子元件产品;满足我国新型交通装备制造业配套需求的高质量、关键性电子元件;为节能环保设备配套的电子元件以及环保型电子元件;为新一代通信技术配套的电子元件;为新能源以及智能电网产品配套的电子元件;新型电子元件材料以及设备,将有力推动薄膜电容器行业的发展。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为薄膜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涵盖全系列薄膜电容器,所属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行业。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研发设计、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开展经营活动。

(三)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专业从事薄膜电容器研发、生产与销售,薄膜电容器规模全球领先。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8,728,003,185.19	7,817,751,349.84	11.64	6,305,733,19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30,250,862.95	5,288,328,855.22	14.03	4,698,681,296.08
营业收入	5,326,956,051.66	4,771,751,247.83	11.64	3,879,793,275.80
利润总额	1,375,665,144.93	1,200,681,014.25	14.57	1,185,158,23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2,180,340.23	1,039,196,100.11	14.72	1,024,049,47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8,326,066.75	1,023,830,576.68	10.21	998,996,66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2,639,418.01	1,258,335,086.51	1.14	1,124,943,191.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49	21.13	增加0.36个百分点	23.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30	4.62	14.72	4.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5.30	4.62	14.72	4.55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203,595,253.86	1,295,711,661.72	1,444,967,988.51	1,382,681,14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291,878.55	305,129,746.98	318,272,254.44	304,486,46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8,462,119.90	297,181,506.69	311,329,281.04	261,353,159.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591,416.03	571,291,135.60	208,419,684.34	204,337,182.0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4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14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厦门市法拉发展有限公司		84,000,000	37.3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471,715	12,405,989	5.51		未知		未知
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11,820,224	5.25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90,615	6,236,133	2.77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5,600	2,850,915	1.27		未知		未知
太白投资有限公司-自有资金(R)	2,431,258	2,431,258	1.08		未知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5,696	2,066,938	0.92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551,230	1,948,770	0.87		未知		未知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606,197	1,761,597	0.78		未知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高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39,287	1,539,287	0.68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10大股东中,厦门市法拉发展有限公司、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发起人股东,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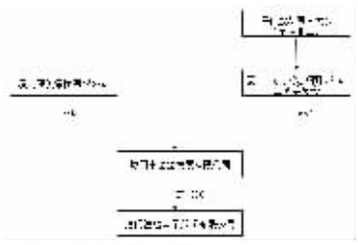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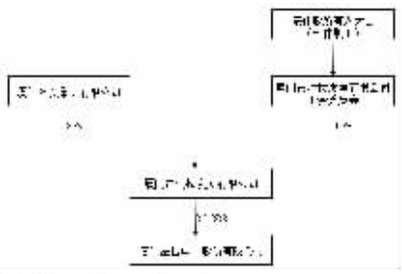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完成主营业务收入51.74亿元,其中内销收入41.38亿元,同比增长13.60%,出口收入10.36亿元,同比增长2.97%。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63　　证券简称:法拉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5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报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拟继续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1992年9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截至2025年末拥有合伙人249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2025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逾1700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1500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逾550人。安永华明2024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人民币57.1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54.5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23.69亿元。2024年度A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155家,收费总额人民币11.89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8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安永华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0次。19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行业惩戒1次和纪律处分0次;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个人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1次,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李剑光先生,于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了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汽车制造业,专业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相关行业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内控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郑钰,于202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安永华明专职执业,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郑钰自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涉及的行业包括半导体、工业产品、教育、零售等。

质量控制复核人温博远先生,于201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4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报告,涉及的行业包括专用设备制造业、汽车制造业、批发业等多个行业。

2.诚信记录。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安永华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情况

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2026年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2025年度公司审计费用为110.00万元(包含内部控制审计收费40.28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6年3月13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认为安永华明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在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具有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上述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本期签字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因此,同意将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2026年的审计机构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认其报酬的议案》,同意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6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63　　证券简称:法拉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7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29日 9点00分

召开地点:厦门市海沧区新阳路99号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9日

至2026年4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度财务报告》	√
3	《202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
5	《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	√
7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8.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8.01	卢慧雄	√
8.02	陈国彬	√
8.03	王清明	√
8.04	邹少荣	√
8.05	王跃晓	√
9.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9.01	肖珉	√
9.02	蔡宁	√
9.03	郑晓剑	√

另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6年3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本次会议的详细资料,本公司将不迟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63	法拉电子	2026/4/2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办理会议登记或报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上述第(1)、(2)条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同时电话确认,登记时间以邮戳或本公司收到传真、电子邮件日期为准。

通讯地址:厦门市海沧区新阳路99号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0592)6208560 邮编:361022 传真:(0592)6208555 电子邮箱:lilan@faratronic.com.cn

2、登记时间:2026年4月28日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1:00 至 3:00。

3、登记地点:厦门市海沧区新阳路99号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六、其他事项

会期壹天,出席会议代表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度财务报告》			
3	《202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5	《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			
7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8.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8.01	卢慧雄	
8.02	陈国彬	
8.03	王清明	
8.04	邹少荣	
8.05	王跃晓	
9.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9.01	肖珉	
9.02	蔡宁	
9.03	郑晓剑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